



〔美〕黛安娜·狄克逊·希利 著

汉力的角逐
——美国副总统上台始末

商务印书馆

权 力 的 角 逐

——美国副总统上台始末

〔美〕黛安娜·狄克逊·希利 著

冯伟年 译 安 危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1994 年 · 北京

Diana Dixon Healy
AMERICA'S VICE-PRESIDENTS

Atheneum, New York, 1984

根据纽约雅典娜出版公司 1984 年版译出

2PO4/3313

QUÁNLÌ DE JUÉZHÚ

权 力 的 角 逐

——美国副总统上台始末

〔美〕黛安娜·狄克逊·希利 著

冯伟年 译 安 危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1393-3/K·287

1994 年 6 月第 1 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94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104 千
印数 2 000 册 印张 5 1/4

定价：4.50 元

译者说明

这是近年出版的一本关于美国副总统比较全面的历史资料。作者黛安娜·狄克逊·希利是美国著名的史学家、作家和研究员，她的有关政府首脑人物的著作在美国有一定的影响。

本书记述了美国从亚当斯至布什等 43 位副总统的生平事迹，着重描写了他们如何成为美国第二号人物和他们供职期间所执行的方针政策、工作作风及政治上的得失成败等。他们中的 14 位（象亚当斯、杰斐逊、西奥多·罗斯福、杜鲁门、尼克松、福特、布什等）后来又以不同的方式登上了总统的宝座，成为美国政府的首脑和世界政坛上举足轻重的人物。书中对于历届总统选举中的派系斗争、内幕情况，也作了比较详细的揭露，使我们进一步认识到资产阶级民主制度的虚伪性。除了历史性记述之外，还叙述一些轶事琐闻，鲜明地反映出各个副总统的性格特征，读之饶有兴趣。本书是研究美国历史及政治制度的一本有重要价值的文献资料。

中译本根据纽约雅典娜出版公司 1984 年版译出。由于作者的资产阶级立场和观点，书中有些地方过分美化了资产阶级的民主制度，对于某些人物作了不适当的颂扬等，请读者在阅读时自行分析、判断。

译 者

目 录

序 言	1
一、约翰·亚当斯：“矮胖的君主主义者”.....	3
二、托马斯·杰斐逊：反对党领袖.....	7
三、艾伦·伯尔：传记作者的理想人物.....	11
四、乔治·克林顿：纽约州的“元老”.....	15
五、埃尔布里奇·格里：“一场正义的战争将有助于维 护美国的尊严”	19
六、丹尼尔·汤普金斯：“财政困窘”的牺牲品.....	23
七、约翰·卡尔霍恩：“是人还是鬼？”.....	26
八、马丁·范布伦：“小魔术师”.....	30
九、理查德·约翰逊：“我亲爱的上校”.....	34
十、约翰·泰勒：“凭着上帝的力量当上总统的人”.....	37
十一、乔治·达拉斯：宾夕法尼亚州最后一位副总统.....	41
十二、米勒德·菲尔莫尔：最后一位辉格党领袖，第一位 “一无所知派”候选人.....	44
十三、威廉·金：“浑身女人气的男子”.....	48
十四、约翰·布雷肯里奇：能言善辩的肯塔基人.....	51
十五、汉尼伯尔·哈姆林：“华盛顿最微不足道的人”.....	54
十六、安德鲁·约翰逊：来自田纳西州的战时 民主党人.....	57

十七、斯凯勒·科尔法克斯：“热衷参加各种组织的人”	61
十八、亨利·威尔逊：“纳蒂克皮匠”	64
十九、威廉·惠勒：无足轻重的老好人	67
二十、切斯特·阿瑟：唯命是从的政客	70
二十一、托马斯·亨德里克斯：“职业候选人”	74
二十二、利瓦伊·莫顿：模范议长	77
二十三、艾德莱·史蒂文森：“刽子手”	80
二十四、加勒特·霍巴特：“总统助理”	83
二十五、西奥多·罗斯福：“这个该死的牛仔”	86
二十六、查尔斯·费尔班克斯：回到老路上去	90
二十七、詹姆斯·谢尔曼：“金元吉姆”	93
二十八、托马斯·马歇尔：印第安纳州俏皮的才子	97
二十九、卡尔文·柯立芝：“沉默寡言的卡尔”	100
三十、查尔斯·道斯：玩忽职守者	104
三十一、查尔斯·柯蒂斯：“亚历山大·思罗特尔博顿”	108
三十二、约翰·加纳：“仙人球杰克”	111
三十三、亨利·华莱士：“进步党”的发起人	115
三十四、哈里·杜鲁门：“哈里，让他们吃苦”	118
三十五、艾尔本·巴克利：“美国副总”	122
三十六、理查德·尼克松：“诡计多端的迪克”	125
三十七、林登·约翰逊：“大获全胜的林登”	130
三十八、休伯特·汉弗莱：明尼苏达州的乐天派	134
三十九、斯皮罗·阿格纽：放弃申辩	138

四十、杰拉尔德·福特：“清白先生”.....	142
四十一、纳尔逊·洛克菲勒：美国最富有的副总统.....	146
四十二、沃尔特·蒙代尔：明尼苏达的自由主义者.....	150
四十三、乔治·布什：“处理危机的总管”.....	153

序　　言

伍德罗·威尔逊在论述副总统职务时写道：“在描述这一职务时，使人感到最棘手的是，当谈及副总统职务时，人们几乎无话可说，而这恰好就是他们所要说的一切。”尽管在 4 年一次的大选中，政治家们总是试图使选民们相信，“这次选举将非同寻常”，但是副总统一职仍然显得无足轻重。按照宪法规定，副总统有两项耗费时间的职责：主持参议院和照料总统的健康。副总统所发挥的任何有影响的作用，完全受制于总统的主观意志。历届总统总感到，他的第二号人物处处在威胁着他，在疏远他，而且总是显得那么忙忙碌碌。

但是，在这个真空地带，也出现了一些有趣的人物：罪犯、野心家、狂妄分子、百万富翁、一些比他们的头号人物更适合当总统的人，以及那些继位时引起全国震动的人。迄今为止，美国 43 位副总统仅在三个方面有相似之处：他们都是白人，都是男性公民，都是基督教徒（公开声称自己为自然神论者的杰斐逊除外）。

研究历届副总统的政绩以及他们如何成为美国第二号人物的秘诀之所以显得十分重要，是因为他们中有 14 位，后来又以不同的方式登上了总统的宝座。也就是说，那些在历届大选中因得票数位居第二而被人们冷落和嘲弄的男性或女性（将来总有一天会出现女性）的总统候选人，其中大约有 1/3

最后成为美国的首脑和世界政坛上最强有力的人物。

人们就如何改进副总统的选举办法和如何改变副总统的形象提出了诸多建议，甚至有人提出要取消这一职务。假如大家都认为，设副总统这一职务是为了求得政见上的和谐，地区上的“平衡”，并且可以作为登上总统宝座的晋身之阶，那么，挑选这样一个人的最好途径是什么？这个人应该由谁来挑选？是否应该由有利害关系的集团提出副总统候选人，然后象总统候选人那样，去进行竞选？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他们如何在不被讥笑的情况下，呈递可以主持参议院的资格证书？如果当总统出事时（但愿上帝阻止此事发生），讨论副总统怎样继位是否得体？或许在提名大会上选票位居第二的人应当自动当选为副总统候选人——由于党内思想分歧而产生一些帮派的情况除外（比如象汉弗莱—瑟蒙德选票）。当然，还有一股潜在的势力试图取消副总统一职。在 1956 年民主党举行的全国代表大会上，当艾德莱·史蒂文森拒绝选择他的竞选伙伴时，大选就变得象民主党内部的选举。吉米·卡特提出的提名大会要用 30 天时间来确定副总统候选人的建议，大大有助于淘汰那些显而易见的无用之辈。

尽管每届副总统职位都无空缺，但这一职务本身仍然是个谜。怎样做才能使这一职务变得更具有吸引力，更让人信赖，更能为未来的总统培养接班人？现在我们的心情与那些生活在君主政体中的人们一样——我们必须对总统的法定继承人充满信心。

黛安娜·狄克逊·希利

1983 年 10 月于康涅狄格州威尔顿

一、约翰·亚当斯 “矮胖的君主主义者”

联邦主义者

任职时间 1789—1797 年

总 统 乔治·华盛顿

在缺乏经验的美国首届大选中，总统和副总统的选举没有任何区别。所有的候选人都被视作可能出任总统的人选。首届选举人团的 69 名选举人，来自当时已经批准新宪法的 10 个州。每个州的选举人数，等于各州参议员和在国会的众议员人数的总和，但是，各州产生这些选举人的办法却大相径庭。各州对谁能够拥有选举权也有自己的想法，大多数州要求选举人拥有土地、奴隶、金钱这三个条件中的任何一个，或同时拥有这三个条件。约翰·杰伊说：“那些拥有国家的人，才有资格管理国家。”他这番话表达了当时大多数政界人士的看法。有一些州特别规定不给无神论者、犹太人或罗马天主教徒以选举权。

每个选举人可投两票。得票最多者即当选为总统。按照宪法规定，“在总统人选确定以后，得选举团票数最多的人即为副总统。”

在 1788 年的大选中，当约翰·亚当斯看到他获得与会

69人中的34张赞成票，而要当选为副总统时，他对一位朋友发牢骚道：“把我选为副总统，真是一种卑鄙的举动。这种选举对我来说，不是赐福而是充满了诅咒。这样做太不公平了。这次选举还有没有起码的常识或体面的行为？”

亚当斯因失去了35张选票而十分恼火，他差点因此而拒绝就职，考虑到如果这样做，有可能导致政府的彻底失败，他才放弃了这个想法。虽然勉强就任，但恰如自他以后的许多副总统一样，他从来就没有对这一职务满意过，他认为，“这种职务和我的性格格格不入——我是说，这种工作太呆板、太机械了。”

亚当斯一直想成为美国第一任总统，而且在诸如学识才能和多年卓著的外交工作等方面，他应当是当之无愧的。只是鉴于历史原因，他才未能如愿。当时人们普遍希望，他们的总统应该是一位身材魁伟、举止典雅，并受到人们普遍爱戴的具有“国父”气魄的人，而不是一个身材矮胖、脾气暴躁的人。有时，人们甚至称亚当斯为“矮胖的君主主义者”。基于以上原因，与会的69名选举人一致选举乔治·华盛顿为总统，而不是提名约翰·亚当斯。

这时候，全国虽没有正式的政党，但只要稍稍看一下这个时期互相对立的哲学派别，就可以预料党派的前景。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站在联邦主义的立场上极力鼓吹建立一个不包括“易骚动而无主见的”平民在内的强有力的中央政府。他甚至称那些平民“缺乏正确判断和决定问题的能力”。托马斯·杰斐逊是公认的反联邦主义或民主共和制的领袖，他构想建立一个个人都有机会在政府中任职的农业国家。

这些针锋相对的观点，使 1788 年争夺第二号位子的较量变得异常激烈。当时，亚当斯是联邦主义阵营的一员，杰斐逊集团则提名纽约州州长乔治·克林顿作为副总统候选人。老谋深算的幕后操纵者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的阴谋活动的败露，使得克林顿（以及得到第二票的另外 9 人）获得了较多的选票。由于汉密尔顿不是在本国出生的，根据宪法规定，他不能竞选总统。但他觉得，即使自己当不上君主，也要成为左右竞选的后台老板。

这个“卑鄙的苏格兰商贩”（亚当斯语）怂恿选举人在投第二张票时，以分散他们的票数来缩小亚当斯的影响，而他表面上却装着尽力要使华盛顿当选为总统，避免“使人们产生谁将出任总统的疑问”。如果华盛顿和亚当斯都获得 69 票，那么，只能交由国会进行裁决。亚当斯后来在给一位朋友的信中说，“汉密尔顿已经暗示我不应该与华盛顿一起协调工作，还挑拨说约翰·亚当斯的影响力太大，不能太接近华盛顿。这个阴谋家正是用这种隐晦而又卑鄙的手段对我设下了陷阱……”

汉密尔顿的阴谋诡计使亚当斯在投票结果公布后陷入了一种“尴尬局面”。

不管亚当斯过去如何妒忌别人，不管汉密尔顿攻击亚当斯是“如何的自负、高傲”和“脾气暴躁，动辄发怒”，事实上，华盛顿曾明确表示，赞成亚当斯就任副总统。在这个新的民主共和国，还有不少人对亚当斯的忠于职守倍加推崇。批评家们确信，他有时自称为“布伦特里公爵”（布伦特里是他在马萨诸塞州的家）不过是一个笑话，实际上，亚当斯很少有幽默感。他

以敏感自负和个性暴躁而著称。他还是一个愤世嫉俗者，他认为，“人除了消耗生活必需品外，就一无是处”。然而，亚当斯的才识、诚实和名副其实的爱国主义精神保证使他得到除了忠诚的妻子艾比盖尔以外的许多支持者。杰斐逊说他“像造物主那样无私”。本杰明·富兰克林在一次回忆中，把亚当斯描述为“总是一个诚实而又才识超群的人，但是，有时在处理某些事务时却完全丧失了理智”。

有人对是否应该设副总统一事一直表示异议，甚至当这一条文在1787年写进宪法后还有人进行非难。富兰克林在那时宣称，他“反对设副总统。如果他们坚持要设的话，那我将称其为‘多余的阁下’”。

大选以后，亚当斯在尝试适应他的新工作时所受到的挫折，可以从他的信件中反映出来。其中有一封信抱怨说：“我们的国家以他的智慧为我发明了有史以来人们所能够发明的最无意义的职务。”但是他也意识到副总统职务的潜力。他说：“我是副总统，在这个岗位上我虽算不上什么，但我也可以主宰一切。”

在考虑创立新政府时，亚当斯明确表示，要为将来的美国建立一些适当的礼仪。他关心的问题之一是如何称呼总统的问题。如果使用“美国总统”这个简单的称呼，他担心，外国的老百姓会“永远看不起美国的首脑”。当参议院一个委员会提出把总统称为“人民自由的保护者、美利坚合众国总统殿下”的议案被否决时，亚当斯感到十分懊丧。

在主持参议院工作时，亚当斯认为，诸如安排议事日程、在辩论中发表自己的观点并在通常情况下扮演联邦主义多数

派领袖的角色等等，都是他的职责。因为最初的美国参议院只有 22 个议员，所以，作为会议主持者的亚当斯有很多机会投决定性的最后一票。事实上，他投的 29 次决定性一票，仍然代表副总统行使职权。其中最重要的一票，是支持总统罢免未经参议院批准的政府官员。

在当副总统的 8 年间，亚当斯越来越感到，他充当了一个失意和不满的旁观者，而这种状况对当今的副总统来说，是司空见惯的事。一次，他在信中表达他失意的心情时说，他现在没有“丝毫权力可以为行政部门、立法机关或司法部门做任何好事。我纯粹是威尼斯共和国的总督，我纯粹是一把开钟的钥匙。”

二、托马斯·杰斐逊 反对党领袖

民主共和党人(反联邦党人)

任职时间 1797—1801 年

总统 约翰·亚当斯

托马斯·杰斐逊本不会当上副总统，但他以卓著的政绩赢得了人们的信赖。他是异军突起的民主共和党人，是反联邦党的领袖——这个党旨在反对以亚当斯总统为首的联邦党。在当今美国，如果在一张选票上出现两个政见截然相反的政治家，则是件不可思议的事。实际上，杰斐逊和亚当斯彼此

都十分尊重和敬慕，是他们的追随者们把 1796 年的竞选活动搞成美国有史以来最早的一次卑鄙争斗。联邦党人诽谤杰斐逊为无神论者、懦夫、酒鬼及赞成法国革命暴行的激进分子。反联邦党人则攻击亚当斯是一个热衷于官场和礼仪的君主主义者，还中伤他企图让儿子继承自己的“王位”。

在辞去华盛顿内阁的国务卿之后，杰斐逊说：“我的政治生涯从此结束了。”他的这一诚意丝毫不容怀疑。他认为，“在政府最高机构任职的人都不可能赢得好名声。刚上任时的狂喜象蜜月一样转瞬即逝，随之而来的却是年复一年的苦恼和怨恨。”

杰斐逊充分意识到，他在 18 世纪末叶担任政府高级职务时已心力交瘁。那时候，他从首都往返都是乘坐颠簸的驿车穿过茫茫荒原的。有时，一连好几个月不回家。1800 年以前，美国的首都设在费城，这个城市曾有很多人死于间发性的黄热病。

1796 年的大选是极其混乱的一次选举，其罪魁祸首是“美国的恶魔”（杰斐逊语）——专搞阴谋诡计的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当时，联邦党人的候选人是亚当斯和南方人托马斯·平克尼；民主共和党的候选人是杰斐逊和艾伦·伯尔，汉密尔顿表面上支持他的老搭档亚当斯当选，暗底里却为平克尼拉票。

汉密尔顿对外宣扬“平克尼比亚当斯更持重、更温和”，但他心里却很清楚，平克尼缺乏主见，容易受他“摆布”。亚当斯的支持者们对汉密尔顿的阴谋活动作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他们把第二张选票投向自己拥戴的候选人，这样，平克尼就失去

了一部分选票。选举结果，亚当斯获 71 票，平克尼 59 票，而反联邦党人杰斐逊和伯尔分别获 68 票和 30 票，杰斐逊当选为副总统。汉密尔顿时常为了自己的私利而不择手段，结果往往是弄巧成拙。

杰斐逊的支持者们决意要让他当上总统。他最忠实的朋友——詹姆斯·麦迪逊为了不让他放弃提名的机会，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故意不去拜访他。虽然谁也没有对杰斐逊企图放弃竞选的天真想法加以指责，但他确实看到自己已经摆到和他的革命老战友亚当斯相对立的位置上了。杰斐逊声称亚当斯完全有资格当总统，并匆匆忙忙向亚当斯保证，他“衷心地希望自己被选为二号人物而非头号人物。政治上的任何奢望在我心中早已泯灭。即使我雄心勃勃，我也会一如既往，决不改变初衷。”财政部长奥利弗·沃尔科特认为，杰斐逊的这番话“充分反映了他性格上的软弱”。但是在美国所有的副总统中，很少有人象杰斐逊那样，称“副总统是个光荣和轻松的位置，而总统却是个名声显赫的苦差使”。他说这个职位使他“有机会享受冬夜的悠闲和夏日田园的静谧”。

作为一个真正的民主共和党人，杰斐逊不喜欢那些束缚自己手脚的繁琐礼节。在动身去首都费城前，他给麦迪逊写信说，他要“尽可能秘密地进城。如果宾夕法尼亚州州长米夫林要举行什么欢迎仪式的话，恳请你设法为我挡驾。”作为一个反对党领袖，他发现，政府在制订各项法案时，大多不跟他商量，但是，他也不全是在逆来顺受中度过 4 年副总统生涯的。

或许亚当斯要消除杰斐逊在国内的影响，或许因为杰斐

逊是最佳人选，亚当斯要杰斐逊出使法国完成一项使命。杰斐逊以从事外交使命不是副总统的职责，以及副总统还要隔很长时间才能出国为由，拒绝了亚当斯的要求。然而，他抗命的真正原因，是他无意支持联邦党人的政策。他还拒绝参加内阁会议——这一惯例一直沿袭到第一次世界大战。

在忍受参议院议长那种无所事事的生活方式的同时，杰斐逊抽空写了一本名叫《国会惯例手册》的书，这本书虽然是非官方性的，但仍被用作参议院的参考文献。他不愿意也无法使他的民主共和的思想埋在心底。

正是在亚当斯执政期间，联邦党人制订了《外侨管制法》和《惩治叛乱法》，这两项立法为他们的彻底垮台敲响了丧钟。《外侨管制法》授权政府驱逐那些所谓“危险”的侨民，即那些带着强烈的共和意识入境的人。《惩治叛乱法》对“书写、印刷、发表或出版任何反对美国政府的诽谤性言论的作者、对恶毒攻击国会议员或总统的人将处以罚款或监禁。”这个法案使大多数公开的民主共和党人遭到逮捕。

联邦党人的这一举动大大刺伤了杰斐逊的心，他说：“我是应为我的直言感到担忧呢，还是容忍我国这种不正常的状况继续下去？”他以后来的副总统们难以想象的大无畏气概，奋起反击这两个法案。他秘密地写下了包括有九条决议的著名的《肯塔基决议案》，声明这两项立法是违反《宪法》的，应当废除。肯塔基州和弗吉尼亚州通过了这个决议案，并且宣布《外侨管制法》和《惩治叛乱法》在这两州无效。这样就打响了争取州权的第一枪。

杰斐逊决心超脱于政治的初衷，在担任副总统期间完全